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吳昕霏

電話：063901132

傳真：062982507

電子信箱：theyee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3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302789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0278990A00_ATTCH1.pdf、0278990A00_ATTCH4.xls、0278990A00_ATTCH5.xls)

主旨：檢送「推廣企業、組織或團體集體申辦手機條碼方案」1份及「集體申辦電子發票手機條碼資料表」2式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臺南分局103年3月24日南區國稅臺南銷售一字第1030064396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利用手機條碼索取電子發票可減少紙本電子發票數量，達到節能減碳之目的，且具有自動對獎、中獎主動通知及獎金自動匯入帳號等功能，並可使用雲端發票APP軟體線上查詢。為鼓勵使用，若自本（103）年1-2月期起使用載具索取電子發票，尚可獲參加3,000組2,000元無實體電子發票專屬獎項的抽獎資格。
- 三、貴機關（學校）如須集體申辦手機條碼服務，請填寫附件「集體申辦電子發票手機條碼資料表—送財政資訊中心用」，以excel檔案進行加密及提供檔案解密密碼，並燒錄成光碟，再以光碟為附件發文向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提出



1030278990

申請。如有問題，歡迎洽詢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臺南分局承
辦人陳美文小姐(聯絡電話：06-2220961分機305)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(臺南市東區戶政事務所、臺南市南區戶政事務所、臺南市北區戶政事務所、臺南市中西區戶政事務所、臺南市東區衛生所、臺南市南區衛生所、臺南市北區衛生所、臺南市中西區衛生所、臺南市政府稅務局、臺南市東區區公所、臺南市南區區公所、臺南市北區區公所、臺南市中西區公所除外)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2014-03-28
14:36:15
文
章

裝



訂



線